

索引号:	11220000013544357T/2010-00332	分类:	民政、扶贫、救灾、扶贫;通知
发文机关:	吉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	成文日期:	2010年03月26日
标题:	吉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2010年吉林省实现10万农村贫困人口脱贫工作方案的通知(吉政办函〔2010〕33号)		
发文字号:	吉政办函〔2010〕33号	发布日期:	2010年03月26日

**吉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
印发2010年吉林省实现10万农村贫困
人口脱贫工作方案的通知**

吉政办函〔2010〕33号

各市（州）人民政府，长白山管委会，各县（市）人民政府，省政府各厅委办、各直属机构：

《2010年吉林省实现10万农村贫困人口脱贫工作方案》已经省政府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落实。

二〇一〇年三月二十六日

**2010年吉林省实现10万
农村贫困人口脱贫工作方案**

实现10万农村贫困人口脱贫是省委、省政府2010年重点推进的十个方面民生实事之一。为落实好这项工作，全面实现今年目标任务，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认真贯彻党的“十七大”和十七届三中、四中全会及全省经济工作会议精神，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，统筹推进工业化、城镇化和农业现代化，坚持开发式扶贫方针，把尽快稳定解决扶贫对象温饱并实现脱贫致富作为首要任务，努力提高贫困地区和贫困人口自我发展能力，对农村低收入人口全面实施扶贫政策，以整村推进为载体，进一步加大扶贫投入，促进贫困地区经济社会全面发展。

二、工作目标

启动实施400个贫困村整村推进工程，实现10万农村贫困人口脱贫，整村推进村农民年人均纯收入增长幅度高于全省平均水平，确保完成革命老区、人口较少民族地区和边境一线贫困村（以下简称“三个确保村”）整村推进任务，培训转移农村贫困劳动力2万人。

三、方针原则

继续坚持开发式扶贫方针，鼓励贫困地区的干部群众在国家和社会各界的帮扶下，切实抓住我省统筹推进工业化、城镇化和农业现代化的发展机遇，发扬自力更生、艰苦奋斗精神，努力提高自身素质和自我发展能力。发挥各方面积极性，实现开发扶贫与生活救助“两轮驱动”，促进专项扶贫和行业扶贫有机结合，提高扶贫开发工作水平。

四、主要措施

2010年是实施《中国农村扶贫开发纲要（2001—2010年）》最后一年，也是做好我省新时期扶贫开发工作的关键一年。时间紧迫，任务艰巨，各地要以高度的政治责任心，增强紧迫感和使命感，采取有效措施，加大工作力度，确保完成全省10万农村贫困人口脱贫任务。

（一）深入实施整村推进工程。

2010年全省新启动实施400个贫困村整村推进，全面完成剩余的“三个确保村”整村推进工作。要继续采取统一组织、分类指导、因村施策、整体推进的办法，落实整村推进建设规划。对贫困村比较集中的地区，加大连片开发工作力度，实行综合治理。各地各相关部门要切实负起责任，完善工作举措，形成政府主导、部门配合、群众参与的扶贫工作格局，立足实际，找准制约贫困村发展的突出问题，选好项目，通过项目实施有效改善贫困人口的生产生活条件，实现脱贫致富。

（二）不断加大资源整合投入力度。

政策支持、部门协作、社会参与是实现农村贫困人口脱贫的重要保障。积极争取国家支持，筹措安排专项扶贫资金4.6亿元，用于10万农村贫困人口脱贫和400个贫困村整村推进工作。以工代赈资金、财政扶贫资金（发展资金）要确保70%用于整村推进工作。优先保证“三个确保村”的投入。各地要进一步加大扶贫资金的投入力度，积极筹措，有效整合各项涉农和帮扶资金，将贫困村贫困人口作为扶贫开发工作的重点，切实解决好他们的实际困难。各相关部门在政策和资金安排上，要向国家扶贫开发重点县和整村推进贫困村给予重点倾斜，特别是在农村泥草房改造、安全饮水、公路和广播电视村村通等方面给予优先安排。要充分发挥信贷扶贫作用，积极协调有关金融机构为扶贫龙头企业和贫困户提供信贷支持，努力扩大扶贫贷款规模。积极开展党政机关定点扶贫和社会帮扶工作，采取多种形式，将人才、物资、科技、信息、项目等引导到贫困地区，形成大扶贫格局，为贫困人口实现脱贫致富创造条件。

（三）扎实推进贫困劳动力转移培训工作。

以扶贫为宗旨，以提高贫困人口自我发展能力为目的，大力实施“雨露计划”，开展针对性、实用性强的职业教育、创业技能和实用技术培训。重点培训中、高考落榜返乡的贫困生，通过中长期培训，使其掌握一定的适用技术和职业技能，提升就业本领。对存量贫困劳动力主要实施短期培训，提高青壮年贫困劳动力的就业能力。各地要进一步增加培训投入，加大对贫困劳动力培训费用的减免力度。强化培训基地管理，以市场需求为导向，实行订单式培训，搭建转移平台，拓宽就业渠道，实现稳定就业，达到“一次培训、长期受益，一人就业、全家脱贫”的目标。

（四）大力推进产业化扶贫。

各地要用工业化、城镇化、农业现代化统筹协调发展的理念谋划产业化扶贫，将产业化扶贫与整村推进、连片开发、科技扶贫等有机结合，通过产业发展，带动贫困农户增收。贫困地区要依托当地资源条件，积极发展以种植业、养殖业为重点的特色产业，扶持设施农业，提高防灾避灾能力。逐步提高贫困农民的组织化程度，支持和引导扶贫龙头企业加合作社、带基地、连农户的经营模式，不断壮大优势特色产业，形成一村一品、一乡一业、县有支柱产业的发展格局，促进农村经济、产业结构调整，转变贫困地区生产发展方式，辐射带动更多的贫困人口早日实现脱贫。加强对国家和省产业化扶贫龙头企业的考核，根据扶贫带动效果，建立进退机制，实行动态管理。努力放大扶贫贷款贴息、贫困村互助资金的扶贫效应，切实帮助扶贫龙头企业和贫困农户解决发展生产资金短缺问题，提高贫困人口自我发展能力。

（五）积极开展扶贫创新。

要进一步解放思想，勇于创新，增强扶贫开发工作活力，不断提高扶贫工作水平。各地在研究新阶段扶贫开发工作思路、确定扶贫项目和资金投入等重要环节，要充分调动广大群众，特别是贫困农户的主动性、积极性，听取群众意见，提高贫困群众参与公共事务的能力，在大胆实践中创新工作。国家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，要着力组织好“连片开发”、“村级互助资金”、“科技扶贫综合项目”等国家级试点工作，不断总结经验，创新运行机制。有条件的地区，要探索集中连片贫困地区综合治理、扶贫易地搬迁等新的扶贫形式，为我省扶贫开发探索新路子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各地、各相关部门务必加强组织领导，加大工作力度，明确任务，落实责任，确保圆满完成任务。

（一）切实加强组织领导。

各地、各部门要高度重视，将扶贫开发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，切实加强领导，严格按照省政府下达的脱贫任务（见附件2），建立和落实扶贫开发工

作领导责任制，认真履行职责，制定工作方案，逐级分解脱贫目标和任务，精心组织实施，定期检查指导，及时协调解决扶贫开发工作中出现的问题，确保如期完成目标任务。

（二）强化部门协作。

扶贫开发工作是党和政府的一项重要工作，各有关部门要从大局出发，在资源配置上，立足部门行业优势，围绕省委、省政府提出解决10万农村贫困人口脱贫的工作目标，加大倾斜力度，集中各方面力量，协同作战，合力攻坚，在“大扶贫”的形势下，又好又快地推动我省扶贫开发工作。县级政府要加强资源整合力度，坚持“渠道不变、投向不乱、集中使用、各负其责、各记其功”的原则，加大对贫困地区和整村推进村的支持，推动整村推进规划的落实。

（三）加强项目资金监管。

各地要按照新时期扶贫开发工作要求，加强扶贫开发项目管理，提高项目建设质量。申报整村推进村的建设项目，省里确定后不得再调整，确保项目建成达效。要加强扶贫资金绩效考核，强化监督检查，增强扶贫资金使用透明度，对截留、挤占、挪用扶贫资金的责任人，要追究责任，从严查处。

各县（市、区）要按省政府制定的工作方案，提出本地实施方案，于4月20日前报省发展改革委（扶贫规划协调处）。

附件：1. 2010年吉林省实现10万农村贫困人口脱贫工作安排

2. 2010年吉林省实现10万农村贫困人口脱贫任务分解

3. 2010年吉林省实施400个贫困村整村推进计划

附件3

2010年吉林省实施400个贫困村整村推进计划

长春市（48个）

绿园区（2个）：合心镇新农村、裴家村。

净月开发区（1个）：新湖镇柳树村。

双阳区（2个）：奢岭街道（原新安镇）罗家村、爱国村。

九台市（2个）：莽卡满族乡三道村、沐石河镇永安村。

榆树市（5个）：恩育乡永立村、秀水镇周家村、闵家镇先锋村、新立镇青顶村、于家镇五家村。

德惠市（16个）：万宝镇广太村、山西村，朝阳乡红旗村，郭家镇杨家村、历家村、宋家村，天台镇何家村，大房身镇（原杨树镇）头道村、富宁村、吉旦沟村，达家沟镇张家村，菜园子镇姚家村，松花江镇鲍家村，米沙子镇良种场村，大青咀镇双泉眼村，布海镇（原升阳乡）德升村。

农安县（20个）：农安镇平岭村、西五里界村，合隆镇国家屯村、陈家店村，三盛玉镇原野村，伏龙泉镇（原新阳乡）伏山村、顺山村、同盟村，万金塔乡双山村，青山口乡江东王村，哈拉海镇（原柴岗镇）火石岭村、孙家炉村，新农乡元成功村，杨树林乡偏坡子村，靠山镇红石村，黄鱼圈乡单家店村，高家店镇家屯村，巴吉垒镇麻花店村，万顺乡平山村、光辉村。

吉林市（37个）

丰满区（1个）：旺起镇大顶子村。

龙潭区（1个）：缸窑镇老少沟村。

桦甸市（6个）：公吉乡五道沟村、八道河子镇（原榆木桥子镇）寿山村、常山镇新兴村、红石砬子镇（原白山镇）平岗村、夹皮沟镇金沟村（原东兴村）、桦郊乡二道荒沟村。

蛟河市（9个）：松江镇车背沟村、奶子山街建设村、漂河镇桦皮甸村、新农街永丰村、庆岭镇杨木沟村、新站镇冷风口村、河南街德河沟村、白石山镇富强村、天岗镇永丰村。

磐石市（8个）：烟筒山镇瓜地村、茗条村，富太镇南洋村、三道岗村，呼兰镇富贵村，宝山镇车家村，明城镇七间房村，取柴河镇三道村。

舒兰市（5个）：新安乡帽山村、环城街道福顺村、莲花乡黄金村、水曲柳镇太安村、亮甲山乡隆山村（原亮山村）。

永吉县（7个）：万昌镇沙家村，一拉溪镇碾子沟村、松花村，岔路河镇蛤蟆泉子村（原芦苇村），北大湖镇小屯村，西阳镇关家村、狼头村。

四平市（21个）

辽河农垦区（3个）：孤家子镇大林子村、马家窑村，双辽农场山后村。

梨树县（6个）：万发镇幸福村、泉眼岭乡东洼子村、四棵树乡付家街村、喇嘛甸镇喇嘛甸村、榆树台镇三合村、胜利乡石庙子村。

伊通县（6个）：大孤山镇杨树村、二道镇二道村、景台镇绿化村、河源镇得胜村、新兴乡永胜村、三道乡七一村。

双辽市（6个）：向阳乡姜家村、王奔镇仕家子村、茂林镇新发村、永加乡洪元村、红旗街（原红旗镇）官井村、双山镇元吉村。

辽源市 7 个

东丰县（2 个）：三合乡（原五道岗乡）二道岗村、大阳镇（原影壁山乡）保胜村。

东辽县（5 个）：甲山乡明道村、平岗镇大营村、安恕镇毕家村、安石镇柳河村、白泉镇安全村。

通化市（34 个）

集安市（8 个）：台上镇东升村、双岔村、板岔村，通胜街道（原通沟乡）山城子村，花甸镇宝甸子村，凉水乡外岔村，清河镇二道村，榆林镇治安村。

通化县（5 个）：四棚乡车岭背村、二密镇正岔村、快大茂镇新开村、东来乡兴安村、光华镇同心村。

辉南县（4 个）：辉发城镇新民村、杉松岗镇保安堡村、庆阳镇太平村、楼街乡苗家街村。

柳河县（17 个）：罗通山镇自立村，孤山子镇南围子村、大桥村，亨通镇黑崴子村，红石镇由家村，姜家店朝鲜族乡曙光村，三源浦镇鲜光村，凉水河子镇五里堡村，驼腰岭镇拐磨子村、圣水镇太平川村、柳河镇邵家村、五道沟镇四鲜村、柳南乡西腰沟村，安口镇桦皮村、烧锅村，时家店乡唐大院村，向阳镇后亮子村。

白山市（33 个）

江源区（5 个）：石山镇荣斌村、孙家堡子街道（原孙家堡子镇）大华村、大阳岔镇棒槌砬子村、湾沟镇平川村、大石人镇小石人村。

临江市（4 个）：蚂蚁河乡邱家岗村、闹枝镇冰湖村、大栗子街道小栗子村、桦树镇杨木顶子村。

抚松县（5 个）：新屯子镇新屯子村、东岗镇松山村、北岗镇大川村、兴隆乡新立村、抽水乡碱场村。

靖宇县（15 个）：赤松乡赤柏村、刺秋岭村，那尔轰镇北沟村、西头村，三道湖镇四道沟村、白江河村，龙泉镇富国村、梨树村，花园口镇巴里村、爬犁沟村，靖宇镇河南村，蒙江乡大沙河村、义胜村，景山镇大粮户村、兴隆村。

长白县（4 个）：十二道沟镇孤山子村、十二道沟村，新房子镇虎洞沟村，马鹿沟镇龙岗村。

松原市（27 个）

长岭县（15个）：前七号镇三益村，东六号乡大二号村、固鲁嘎村，龙凤乡十五号村，三十号乡五撮村，集体乡集体村、高家窝堡村，北正镇乔家子村，海青乡高产村、贺坨子村，新安镇二里界村，三团乡九十三村，双龙乡幸福村，前进乡前高家村，八十八乡二十号村。

前郭县（3个）：哈拉毛都镇小城子村、平凤乡太平山村、八郎镇两家子村。

乾安县（5个）：大布苏工业园区端字村、知字村，余字乡成字村，道字乡（原才字乡）才字村、鳞字农业特色园区潜字村。

扶余县（4个）：长春岭镇上岱吉村、永平乡九连山村、新万发镇站发村、三岔河镇长岭子村。

白城市（79个）

洮北区（7个）：德顺乡明山村，平台镇红旗村、永乐村、永丰村，东胜乡晓光村、有利村，青山镇黎明村。

洮南市（15个）：东升乡东平村，万宝镇宏山村，胡力吐乡育林村，那金镇太安村，安定镇明星村、远望村，瓦房镇荣华村、悦来村，车力乡车力村，永茂乡四段村，二龙乡仁义村，聚宝乡金蝉村，大通乡德信村、丰收村，万宝乡马安村。

大安市（27个）：舍力镇民发村、庆新村，烧锅镇乡新平村，新平安镇长进村，乐胜乡（原四棵树乡）永治村，龙沼镇（原海坨乡）红光村，叉干镇建国村、庆安村，海坨乡政权村、团结村，太山镇东风村、静山村、太平村、跃进村、长春村、巨宝村、张家村，红岗子乡南岗子村，四棵树乡头段村、来宝村、双榆树村、新立村，丰收镇洮儿河村，两家子镇同建村、同兴村、同权村、同心村。

镇赉县（15个）：嘎什根乡（原丹岱乡）乌兰吐村、创业村，大屯镇谢台岗子村、杭乃村，五棵树镇铁力村，东屏镇公和勒村、乌木村，莫莫格乡巴喜召村，沿江镇后少力村，坦途镇坦途村，哈吐气乡宝山村，镇赉镇（原胜利乡）架其村、二井子村，建平乡英华村，黑鱼泡镇岔台村。

通榆县（15个）：兴隆山镇东风河村，新兴乡新茂村，苏公坨乡两家子村，新发乡联合村，开通镇榆林村、路扬村、黎明村，瞻榆镇兴隆村、昌盛村，边昭镇靠山村、五井子村，新华镇农丰村，鸿兴镇绿化村、巨富村，乌兰花镇陆家子村。

延边州（114个）

延吉市（2个）：朝阳川镇太兴村、横道村。

图们市（4个）：石岘镇下嘎村、月晴镇岐新村、长安镇磨磐村、凉水镇庆荣村。

敦化县（15个）：黑石乡湾沟村，贤儒镇双龙村，大蒲柴河镇松源街，翰章乡昌盛村、大兴村，官地镇海林村、老虎洞村，雁鸣湖镇大沟村，额穆镇十里堡村，江南镇北官屯村，大桥乡兴隆村，秋梨沟镇富河村、明川村，沙河沿镇富贵村，大石头镇新兴村。

龙井市（14个）：老头沟镇源泉村*、长城村*、理化村*、九户洞村*，智新镇龙升村*、龙丰村*，东盛涌镇龙山村*、太安村*，德新乡兴隆村*、崇民村，三合镇蛤田村*，开山屯镇光昭村、船口村，白金乡平顶村。

珲春市（6个）：板石镇孟岭村、英安镇甩弯子村、哈达门乡马滴达村、敬信镇金塘村、春化镇中土门子村、近海街图鲁村。

和龙市（15个）：西城镇卧龙村（原鸡南村）、龙浦村，东城镇琵岩村、太兴村，八家子镇河南村，头道镇延安村（原延丰村）、龙坪村，福洞镇南阳村，龙城镇（原土山镇）牛心村、清湖村（原河东村）、青山村（原松月村）、水南村，崇善镇古城村（原崇善村）、南坪镇高产村、柳洞村（原兴进村）。

汪清县（37个）：汪清镇河北村（河菜村合并到河北村）*、西崴子村（苍安屯合并到西崴子村）*、东明村（北沟屯合并到东明村）*、东振村（新村合并到东振村）*，百草沟镇百草沟村、仲兴村*、正阳村、丽城村、梨花村*，春阳镇五家子村*、金矿村、南沟村*、幸福村，东光镇牡丹村*、城全村*、苍林村*、东沟村*，天桥岭镇神仙洞村*、桶子沟村*、转角楼村*、口山村*，大兴沟镇仲兴村、光明村、半城村、庙岭村*，鸡冠乡鸡鸣村、影壁村、张家店村*、太平村，罗子沟镇三道河村*、绥芬村、西碱村*、太平沟村，复兴镇六道村、复兴村、新华村、杜荒子村。

安图县（21个）：明月镇福合村*、福成村*、光兴村*、水西村、福林村，亮兵镇大西村、亮兵村，石门镇北柳村，新合乡西山村*、台前村*，万宝镇共荣村*，永庆乡春光村*、高城村，松江镇向阳村*、羊草村*、旭阳村*、板石村、东山村，两江镇汉阳村、西江村，二道白河镇宝马村。

注：标注“*”符号的村为“三个确保村”。